

## 程十发和他的《小河淌水》

王琪森

一位艺术大师的代表作,不仅是其风格的确立,而且是其经典的构成。具有该时代的文化标志性地位及创作里程碑意义。当代著名画家程十发先生的《小河淌水》,就是“程家样”风格的代表作,由此真正确立了其绘画风格、笔墨形态及表现语境,从而为当代艺术史增添了绚丽的篇章。

疫情宅家,翻阅发老当年所赠画册,发现有两张《小河淌水》很有审美辨识度、艺术叙事性及创作启发性。发老于1960年画的《小河淌水》落款是:“小河淌水,一九六零三月,十发草。”画的旁边有韩敏先生的题跋:“小河淌水是云南傣族民歌,发老于五七年曾采风于云南并十分喜爱此歌,并于五七年创作是名小河淌水,该作现藏于国家军事博物馆。及六〇年又作此题,傣族少女风情装饰,舞姿较前者更美妙可爱,诚发老之佳作也。辛卯(2011)初冬八十二岁老沙弥韩敏于听蕉轩南窗。”

发老是位热爱现实、拥抱生活、投身社会的画家,正是为了寻找笔墨上的突破及创作上的出新,1957年36岁的他随云南文化部组织的美术工作团到了彩云之南。他在跋山涉水、深入边寨、探访竹楼、观赏傣舞、聆听民歌之中,获得了创新的灵感及变法的媒介。他在傣族、景颇族、白族、哈尼族等的生活时空、社会形态乃至优美的舞

姿、清新的歌声、婀娜的体态、艳丽的服饰中发现了灵动的线条,多姿的造型,绚丽的色彩及诗意的语境,使他的画风为之一嬗变与更新,由此打开了一扇崭新的艺术之门。为此,大量的云南题材作品从他的笔下喷涌而出,而其中最具有代表性也最经典的即是《小河淌水》,从而标志着在当代中国美术艺苑中“程家样”的诞生。

在此幅画于1960年的《小河淌水》中,一位清纯美丽的傣族少女头戴斗笠,挑着水桶和陶罐掂足过河,她一手拿着刚摘下的鲜花,一手提起筒裙摆,也许担心河水打湿裙子,她正回眸顾盼。此幅画的线条流畅飘逸、生动洗练,既有行云流水的明快绮丽,又有节奏畅达的郁勃多姿。发老绘画有一句口头禅,就是“给你点颜色看看”。他用色大胆,敷色变幻,染色奇妙。此画的用色鲜艳亮丽而对比强烈,色感丰富而雅致温馨。少女身披的纱巾,中间是红黑白相间的裙摆,下面则是裙尾,色调过渡分明,交相辉映,既有国画传统的晕染之法,亦有西洋画的光影色调。此画的构图更是十分经典,突出了造型的场景性,极富舞蹈效果与镜头亮相,从少女左手拎裙角、右手持花扶担,一足踮起一足立到最精彩的红唇微翘回眸看,犹如影视中的特定镜头,将万千风情定格于瞬间。

发老另一幅《小河淌水》创作于1987年,其落款云:“此余卅年前所写云南德宏傣家风光小河淌水画稿,国文先生属余再制一幅奉教,时丁卯(1987)年首夏相叙于深圳河畔。程十发漫笔。”在时光的流逝中,在岁月的折叠里,在笔墨的挥洒间,小河淌水一直流淌在发老心中,从1957年德宏采风所创作到1987年深圳再画,30年的丹青涵养氤氲,从当年“程家样”的发刼到“程式风”的升华,发老都无限地眷恋着云之南。

为此,这幅《小河淌水》的线条更加劲劲恣肆而跌宕起伏,在笔墨晕化中表现细腻,湿润轻重间灵动多变。在用色上更加瑰美雍容,加重了红黑白的对比反差,并将陶罐放大移至腰间,改原先的浅蓝为深蓝,形成了鲜亮明艳的色调,极富视觉效果。在造型上更加精湛生动,独具匠心通过拎裙掂足的高度,来增强少女婀娜身姿与动感气息。原先少女手持鲜花是半掩映于水桶后,而此幅则画于水桶前,更增强了清水出芙蓉的寓意性。少女回眸相看的眼神也更加专注倾情而活泼可爱,特别是少女的面容更加饱满俏美。如果说前一幅《小河淌水》的少女面容还有点稚嫩腼腆,是豆蔻年华十三四,那么此幅少女的面容已成熟丰丽,是碧玉年华十六七。此幅画还画出了少女足下清澈的流水及嬉戏的小鱼,不仅荡漾出舒缓优美的旋律,而且渲染了整幅作品的主题,从而弥散出盎然的生活气息。

如果说傣族民歌《小河淌水》是用生命来诠释的爱情绝唱,那么,发老的《小河淌水》则是用灵魂来演绎的丹青经典。

围着火炉,喝着热茶,不管外边有多冷,人很快就会暖和起来。喝茶有利于消化,茶喝多了,感觉肚子有点空,别急,主人早就准备好了。

半口袋带着热乎乎的花生,一簸箩生栗子,或者是半袋子红薯,有时候还会有几颗青黄色的柿子,大家想吃什么就烤什么。

烧水的大铁壶周围,是一个宽大的铁环,似乎是专门为烤东西吃的准备的。把花生啊,红薯啊,栗子啊围着铁壶一圈摆好,不时用手翻动一下,避免烤糊了。不一会儿,屋子里就开始传出各种香味,让人闻了直流口水。不得不说,同样是花生,烤出来的就要比煮出来的香,红薯也是,栗子也是。

寒冬深夜里的这些零食,看似不起眼,却是对人最好的慰藉。大人总是先将就家里馋嘴的孩子,在孩子们大快朵颐的时候,大人往往只是尝尝而已。我不记得小时候度过了多少个这样的冬夜,但是烤花生、烤红薯、烤栗子的香味,却至今难以忘怀。

有时候炉子里的柴火或煤炭没有了,我拿着铁簸箕去院子里取柴火或煤炭,突然发现外面正在大雪飞舞,院子里已经一片洁白。

下雪了,心里满是兴奋与激动,却一点也不怕寒冷。屋里的炉子火正旺,炉子边上的各种零食也正香,有什么好担心的呢……

## 围炉煮茶过暖冬

苑广阔

不管烧什么,炉子里的火总是红彤彤的,靠着炉子坐着,人全身也暖烘烘的。当家里没有客人的时候,一家人吃了晚饭就围着炉子坐着,聊聊天,看看电视。一旦堂屋的门“吱呀”一声打开,就知道家里来客人了。这时候不用大人提醒,坐在炉子边上的孩子会马上起身,把位置让给客人,自己再去找一个杌子或椅子。

客人也不会客气,一屁股坐下来,把手伸出到炉子上面烤一烤,搓几下,就开始加入聊天的行列。

炉子上面有一个生铁壶,里面的水咕嘟咕嘟冒着热气,让人看着就觉得暖和。讲究点的人家会在炉子边上另摆一张桌子,上面放着茶壶、茶杯,当然还会有一盒茶叶。炉子上的水开了就冲到茶壶里,然后大家一边喝茶,一边聊天,炉子里的水没有了,主家就会拎到外面的水缸边装满,重新放回炉子上。

不太讲究的人家,直接抓一把茶叶放在炉子上的大铁壶里,水沸茶好,拎起大铁壶挨个倒进各自的茶杯里喝就行了。

所谓的“围炉煮茶”,就是几个人围着一个炉子,炉子上放着正在煮的茶水,然后炉芯周围的铁架子上,则烤着各种零食,像是花生、芋头、红薯、面包片等等。大家一边喝茶,一边吃零食。

我虽然没有亲自去体验过,不过这样一幅场景,于我一点都不陌生。在我的老家,每年冬天几乎家家户户都会“围炉煮茶”过暖冬,和现在在城市茶室、酒吧流行的“围炉煮茶”并无二致,而且似乎还更有一些。

冬天正是农闲时节,农村人会有“猫冬”,就是躲在家里吃吃喝喝,好好休息,等着冬天过去。在家待久了,天天无事可干,难免会感到寂寞无聊,那就串门去吧,尤其是到了晚上,待在家里除了看电视,远不如去左邻右舍家串门更有吸引力。

到了冬天,每家的堂屋正中,都会放着一个铁皮炉子,几节白铁皮卷成的烟囱先竖后直,最后从窗户伸到外面去。这些烟囱,既可以让屋子更快地暖起来,也可以避免炉子里燃烧产生的有害气体让屋子里的人中毒。

这样的铁皮炉子,看上去不起眼,却什么都能烧,从花生壳到玉米棒子,再到树根、木头棒子,可以说来者不拒。现在大家都图省事,很少再烧这些东西了,改烧“无烟煤”,铲一铲子煤块进去,可以烧很久。

## 拾雁粪

吴利强

又到了一年的冬季,每每看到雁群排成“人”字或“一”字形队列,一路鸣叫着从天空飞过,我不禁想起儿时与伙伴们一起拾雁粪的情景。

上世纪80年代的关中农村,人们的日子过得还不富裕,生活基本上处在一种半自给自足的经济状态,因此,市场上很少有鸡、鸭、猪等吃的饲料。如果谁家养了猪、羊、牛等家畜的话,大人小孩一有空闲就得去田地里、塄坎边挑猪粪。一到冬季,没有了青草,农家人就不得不给猪、羊这些“张口货”喂粮食了。除此之外,唯一能供养它们的办法就是去拾雁粪。大雁的消化功能很差,它虽然吃得快,也拉得快,吃下去的麦苗没有完全消化,便很快排泄出来。因此,它的粪便就像被捣烂的麦苗粘在一起,根本没有一丝的臭味。所以,雁粪便是牲畜们最好的青饲料。所以每年一入冬,我们小孩便自觉地加入到拾雁粪的行列中去。

冬天的凌晨,天气格外冷,冷飕飕的寒风扑面而来,我和弟弟挨家挨户地叫醒了提前约好的小伙伴们。大家结伴而行,一边跺着脚,一边津津有味地描述昨夜各自离奇的

怪梦,或者是聆听他人绘声绘色地讲述电视剧中精彩的情节,大家一路欢笑着,追逐着,沿着乡间小路向村外走去。

此时的雁群吃过麦苗正在酣睡,怎么会想到有这么一群起早贪黑的孩子悄悄地向它们扑来?突然,一个孩子惊叫道:“大雁!”一旁的孩子赶紧打开手电筒,说时迟那时快,受到惊吓的大雁奋力拍打着翅膀,上下扶摇几下便从孩子紧抱的手中逃脱了,随即,啦啦啦一片声响:“嘎——嘎——”惊醒的雁群拉着长音,扑棱棱地飞上了茫茫的夜空。我们只好望天叹息,唏嘘着,相互埋怨着:“你咋不用点劲……”“你不会用身子扑上去吗?”“你喊什么喊,大雁都被你惊跑了……”“你还说抓紧点,可我的手早就冻僵了……”

是呀,谁的手又没冻僵呀!不光是手,还有脸、耳朵、鼻子,哪一样不冻得发硬、发疼?既然大雁被惊跑了,再多的埋怨也无济于事,大家只好默不作声,埋头抡起拾起雁群遗留下的宝贝——雁粪。“你瞧,这堆雁粪是热的,正好暖暖手……”一个孩子欣喜地说。

等,最后把挖坑时的土铺在上面。可别忘了留一个大约一尺见方并配有盖子的口,它是供人出入的通道,另外,最好还要装一个通气孔,以便菜窖内外空气流通,排除菜窖里过多的二氧化碳。

挖菜窖是个力气活,这时家里男孩多的就有了优势,如我的父亲,他只需要放个线或做些有技术含量的工作,挖坑的力气活就由我的两个哥哥完成,当然了,最小的我是不敢闲着的,手持铁锹的我滥竽充数混在里面,聊以安慰自己。可家里男孩少的就犯愁了,如我家隔壁的金叔,他本是一个知识分子,手无缚鸡之力,加之膝下是三



喜气盈门

周平 摄

華亭風

徐国秀书

“那是雁群中的哨兵赏赐给你的,别光顾看了,趁热赶紧享用吧!”话音未落,立即招来大家一阵哄笑。有点余温的雁粪毕竟为数极少,大多数雁粪在夜里早就冻成了冰块,就在孩子们的手指触摸它的那一刻,如同针刺一般疼。太冷了,可是冻得红肿僵硬的手又不能缩进袖子里一暖,因为手太脏,大家只好一边捻捻一边不停地甩动着手臂,或许这样才可以给手臂增加一些热量,好让手指能再次伸开和蜷缩吧。

当东方泛起鱼肚白的时候,我们的竹篮也都检拾得满满的了。虽然伙伴们这次没能逮住一只大雁,可看着彼此满满的一大篓筐的青绿色的雁粪,都觉得有一种满载而归的胜利感,不禁相视一笑,加快了回家的脚步。

## 童年的菜窖

冯建军

个年幼的女儿,每年的秋天,他都会旧话重提,埋怨金婶没给他生出一个儿子。那时候,邻里关系融洽,不用金叔张口,我们这些左邻右舍的大人孩子都会主动帮金叔的忙,感动得金叔金婶不住地说着感谢的话,忙前忙后地端茶倒水,弄得我们这些半大孩子们反倒是不好意思了。直到多年后,我们都各自搬到楼房时,偶尔在街上遇到

## 雪是会开花的雨

潘新日

祖母说,雪是会开花的雨。

一吃过早饭,我就会咯吱咯吱地踩着雪,迎着割脸的细风,挨家挨户地喊小伙伴们出来玩雪。

燕林家生了火,是他姑姑从外地带回来的炭火,没有火苗,隐约可见跳动的蓝,那是炭俏皮的嘴脸。伸出手的那一刻,我猛然觉得,通红的炭火真暖和。小伙伴们都被这蓝色的火焰吸引住了,一个个红着小脸,都把小手伸在上面,抚摸跳动着的蓝焰散发出的热量。

全村子的人都喜欢聚在那里,我们也更喜欢往燕林家里凑,不仅仅是烤火,主要是为了他们家一大屋子烤得暖烘烘的笑声。我们暖和了,和我们一起回家的雪也暖和了,它们静静地化成水,在地上画上一个一个地图,这些死去的雪,末了,还要在地上,描摹它们出生的样子。我猜想,那个地图就是它们的地盘。

当然,这样的时刻,堆雪人和打雪仗是必不可少。喊上燕林、全福、大嘴、连桂,拿上铁锹,把四周的雪都请到一块,拍拍的,裁的裁,一会儿就把身子做好了。全福最大,雪人的颈脖和头都由他来完成的。其实也不是很复杂,说穿了,颈脖就是一个小雪团,头颅就是一个大雪团,只是大雪团要用手拍实,好刻出眼睛、鼻子、嘴巴等五官。之后,找来两个黑石子当做雪人的眼睛安上,再跑到门前,揭一片红对联,把雪人的嘴巴涂红,最后给他戴上帽子,这样,一个俏皮、可爱的小雪人,就驻守在村口的大柳树下,成为雪天独特的一景,谁走到那,都会忍不住眯上两眼,内心生出无限的愉悦和涟漪……

打雪仗就更不用提了,全福捏的雪团又大又实,砸在人的身上,又重又疼,我们都不敢和他较量。还好,大家的年龄基本相仿,雪团在空中飞来飞去,谁都能承受得了。很多时候,我们的游戏不会持续太久,都是那个全福下手太重,不是因为那个被打哭,就是因为那个被打哭而草草收场。

不过,我们这群孩子可没有“狼气”,扭屁股的工夫,大家又玩到了一起。

下雪不冷化雪冷,太阳一出来,那些雪便悄然地融化起来,所有温暖的萌动,凭肉眼是看不见的,但能感觉到,依稀可见水滴从檐下滴落,这些冬天的泪水,会

结成冰凌,像一盘耙,耙齿朝下,玲珑的心昭示着农事的逼近。那时,我知道,水一旦凝固,就会亮出坚硬的骨头。

此时,是一起到田间地头捉野兔的最佳时机,野兔在雪地里饿了好几天,已经没有多大力气和我们一起跑了。燕林我们几个人手里别着一根两米长的竹竿,身边领着自家的狗,沿着田埂寻找藏匿的野兔。

最怕去老根家了。老根爷在了一口破锅上,架上了一个大大的湿树根,用干劈柴燃着,湿树根冒着黑烟,肚子下面闪着星星点点的红星。几个老头,围在四周,流着鼻涕和泪水,伸着鸡爪子一样干瘪、粗糙的老手,不停地咳嗽着。老根爷把老根按在椅子上,不准他出去踏雪,我们去喊他,老根爷会连同我们一起踏下,在他们的咳嗽声里,烤冒出的黑烟,一点都不暖和。老根爷手里拿着火钳,不停地敲打着树兜,任火星四溅的样子炸开我们的寂寞和耐烦。

回家的雪也怕寂寞,它们在老根家的院子里安静地打开一片孤独,任由老根家的鸡鸭和狗狗在它身上乱写乱画,打发那些用旧的时光。

燕林、老根,我们几个是闲不住的,外面铺着的厚厚的雪毯早让我们的心里长了草,也不管那么多,一个两个的,偷偷地从老根家溜出来,在雪地里打呀,闹呀!那些雪,在我们的脚下奔跑着,在我们的手里炸开着,它们用一片冰心递给我们无限的欢乐……

傍晚的时候,去野外捕鸟,抓兔子的大人们回来了,他们用压弯的树枝,挑着一天的收获,在我们飞扬的雪花里,踏着坚实的步子,脸上洋溢着难以抑制的笑容,把回家的雪当成他们狩猎的迷魂阵。

跟在它们身后欢呼雀跃时,我们明白,这些可怜的鸟和兔子,是回家的雪暴露了他们的行踪,也要了它们的命。也是,人比起这些鸟和野兔,因为多了思维,变得强大和无忌。

这些会开花的雨,能霸占整个世界,可霸占不了人心。

炊烟是雪天放出的密探,它在向上天状告人间险恶,还有回家后看到的一切。它回来一次,我们就欢乐一次,相反地,那些小动物就悲哀一次。

等我们长大,待到雪花飞舞,它们再回家时,这个世界,只有欢乐,没有悲哀……

## 且听一庐雪

高玉霞

我的小城冬天来得特别早,雪漫山而落时,我正在居室里缝一件旧衣,粗线掠过眉尖,一抬头,世界竟然全白了。

隔窗听雪,围炉读诗,是再美不过的了。暖气熏熏,雪花飞入窗棂,洒成雾蒙蒙的一片。推窗而望,漫天飞雪,蓬勃着,奋飞着,犹如鲁迅笔下狂野里的斗士,在呐喊,在激荡,用手轻轻接一朵雪花,它凉凉的,凉成了一种独有的爱。然而,不要小看任何一种微小的事物,当它倾其所有,去集合,去飞舞,去豪迈地铺陈,它就成就了一种前所未有的美,是旷野和山川的大笔写意。

我想,如果官崎来到我的小城,他的笔下,也许就不会是,漫山被风吹刮的绿,而是白,像徽州的白墙,成为一座老城的印记。从视野能抵达的莽莽南山,到咫尺可见的农家院落,再到院落里的一棵苹果树,木栅栏,全是白,厚墩墩的白,仿佛这个世界,所有山林原野,河流湖泊,都成了雪的底色。雪,是人间呼之欲出的灵魂,是这人间太过寂静,需要这雪来大闹一场。山尖脊背,莽莽苍苍,矮松林舍,都与雪融为一体。

一个有雪的世界,是适合孤独的。雪落下来,我想学柳宗元,在万径人踪灭的时候,做一回穿裘戴笠的老翁,亦学张岱,独欢,独行,独自去消解那世人不解的愁绪。雪白,袄红,人儿俊。

一脚下去鞋却不见了,雪深不可测啊!再走几步,雪把头发都染白了,湿答答,冰成了一块坨。雪簌簌落下时,空气冰住了鼻尖,大树却是愉悦的,是不服输的,就躲在一棵樟子松下,赏雪,听雪,与雪对

话,与心灵对话。此刻,耳朵里除了风声,就是雪落的声音,目光所及之处,所有的树木,都绽放成一朵朵硕大无比的梨花。那种银装素裹,琼楼玉宇,冰雕玉琢,世界都被冰冻了。空中,雪慢慢翻转,缓缓纷飞,轻柔得像万千白羽,不禁让人遐想:是天宫里有仙子轻舞吧,或者是仙子的泪滴,因太过孤单,落了人间。

雪呼啦啦地落,天空像锅盖,倒扣下来,擦棉扯絮般,一切都太随意了。雪哪里该多落些,哪里该少落些,没有丝毫的预演,毫无章法,横撇竖点地点染铺陈,甚至都不懂得迎合人们的喜好,去给山脊多露出它的脊梁,这样才显得更有骨感,或者把池塘里的枯荷点染得再淡些,留有残荷听雪的意境,都没有。仿佛人生就该如此,高兴就完了,快乐就完了,哪儿来的那么多规矩,那么多客套!它不会,它也不懂。它以毫不吝啬之势,铺天盖地而来,又来得悄无声息,是一个女子,定要给她心爱的,一个倾其所有的欢喜,而她的心又跳得太猛烈,完全过了头,一猛子扎下人间,就不管生和死,爱得彻底又粉碎。

它认准了千里之外的屋檐,就算是家屋贫寒,它也不管不顾;它如果在千里之外倾心了一座山头,或者一片湖泊,它就专心而去,用它的女王之势,一羽成冬,漫山皆白。

人们爱雪,赞雪,喜雪的形态轻柔,锻造空灵,凝结冰凌,我却独爱雪的态度,爱她这般的豪爽、干脆、利落。

雪中,你会想:是时候,该歇一歇了;是时候,把一切都推一推,给雪让路。我们在早晨推开门,奔向城市,像不得不溯溪而游的鱼群,或者在十万高空迁徙的飞鸟,忘记去听时间的声音,忘记去和时间拥挤,也忘记了看日缓缓坠落山头,看雪缓缓染白世界。

煮雪烹茶,听雪簌簌,且听一庐雪,让我们记住时间,不要把时间忘得太久太久。

了,他们还没有忘记当年那些往事。

菜窖挖好了,天也冷了,晾晒过的蔬菜也该下窖了。地面上,菜窖里,家人击鼓传花似的一颗颗大白菜传递下去,一层层,一排排码放好,成袋儿的萝卜、土豆传下去,堆放在角落里。

菜窖真是个好地方,里面温度适宜,外面大雪纷飞,北风呼啸,里面的菜也不会被冻坏,又不会因过热使菜发芽、烂叶,直到来年春天,里面的菜还新鲜如初。

菜窖不但是储存冬菜的好场所,也是我们这些半大孩子游戏的舞台,玩打仗时,它是我们的掩体,我们趴在斜坡后,做着“射击”的

动作,捉迷藏时,它是躲藏的最佳地点,躲在谁家的菜窖里,得意之余,偶尔还会做些淘气的事,掏个白菜心,拿根胡萝卜吃……

开春了,又是一阵忙碌,挖出铺设的材料,把土回填到坑里,菜窖的使命完成了,静等冬天的脚步临近时,将再次重复下一个轮回。

不知不觉中,我们这些半大孩子长大了,生活也越来越好了,人们也不再储存冬菜了,伴随我们童年的菜窖也不需要了,可我会怀念那简单而实用的菜窖,珍惜那时的人际关系,忘不了那无忧无虑的岁月,更忘不了那再也回不去的青葱年华。